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界龙实业”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第六次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和《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决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调整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募集资金投向等事项，并据此编制了《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预案章节	预案内容	修订内容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1、修改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审批情况 2、修改了募集资金投向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修订了公司财务概况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修订了募集资金投向、审批情况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修订了募集资金投向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修订了拟收购标的公司的财务状况、评估情况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负债情况的影响	修订了公司净资产及资产负债率
第四节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相关情况	二、公司最近三年的利润分配情况	修订了公司2016年度的分红情况
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重要事项	一、对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相关承诺	修订了界龙实业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公司

	拟采取的措施的公告名
--	------------

修订后的全文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特此公告。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